2019年茂名市商务局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增减变化原因说明

2019年，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69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40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万元，（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）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接待费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

茂名市商务局

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：茂名市商务局　　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年预算数	备注
合计	69.00	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40.00	
公务接待费	8.00	
公务用车费	21.00	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3.00	
公务用车购置费	18.00	
注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。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包括注明因公出国（境）组团数量及人数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包括注明车辆购置数量、车辆保有量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用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		